

56岁！创宁波高龄产妇纪录

专家：高龄孕产妇危险性较大，孕前还是要慎重考虑

本报讯(记者 孙美星 通讯员 马蝶翼) 56岁！这是宁波高龄产妇新纪录。记者昨日从宁波市妇儿医院获悉，近日，该院产五科成功为一名56岁的罕见高龄产妇实施剖宫产手术，诞下一名体重5斤4两的健康男婴，现母子已平安出院。据现有资料显示，这名产妇是我市目前最高年龄的产妇。

这名产妇为何拖到56岁才生育？原来，李女士(化名)的丈夫婚前已有一个孩子，而且她的身体状况也一直不大好，30岁的时候经历了阑尾炎、疝气手术，随着年龄的增大，身体机能处于衰退状态。此外，李女士还患上了糖尿病、高血压，1年前又因为甲状腺结节再次手术，怀孕风险巨大，容易出现各种意外。然而，随着2016年初“全面两孩”新政落地，李女士想拥有自己孩子的欲望愈发强烈。“很多人都劝我别拿自己的生命开玩笑。”李女士说，尽管深知在妊娠

期和分娩期有无尽的风险，尽管已经绝经1年，但她始终执着，开始了“孕妈升级”之路。在经过一系列治疗及体外受精胚胎移植术后，李女士成功怀孕了。

李女士自怀孕建卡后，就一直在市妇儿医院产科特需门诊进行定期孕期保健，并选择了产科大科主任陈安儿作为主诊医生。

在孕期不足32周的时候，李女士因血糖、血压不稳定，在陈主任的建议下提前住院治疗。在住院期间，陈主任说，产妇和家人都很自律、乐观。“她真的是非常相信我们的，每天都保持愉快心情，严格按照我们的医嘱要求去做，入院后血糖和血压都控制得不错。”在医务人员的严密监护和悉心呵护下，李女士最终顺利到达了足月妊娠。

经过充分术前准备，并针对各种可能出现的问题，制定处理预案及抢救方案后，在怀孕37+4周时，

李女士的剖宫产手术如期进行。最终，李女士顺利闯过重重难关，平安分娩一名健康男婴，从“孕妈”升级为“宝妈”。

术后，李女士紧紧握住陈主任的手说：“谢谢你，辛苦了。”这样一个温馨的画面，让陈主任数月来一直提着的心放了下来。她坦言，产妇的整个孕期，她一直很忐忑：“现在终于松了一口气，这是我接生的年龄最大的产妇。”

如今二胎政策开放，高龄产妇数量也在急剧上升，市妇儿医院产科专家慎重提醒：女性的最佳生育年龄在30岁之前。高龄孕产妇的流产、早产，妊娠期出现异常的情况如妊娠高血压综合征，妊娠糖尿病等机会均较年轻者增加。因此高龄妇女孕前必须去专业技术强大的妇产科医院咨询是否能够妊娠，一旦允许妊娠，就要做好精准的个性化妊娠管理。

7天之内可免费使用 超出期限将扣除押金 万把橙伞昨日地铁站投放启用

本报讯(记者 王元卓 通讯员 潘慧敏 实习生 傅天力) 出门在外突遇下雨，或者酷暑无遮挡，这时候最希望有一把伞陪伴出行。昨日下午，宁波轨道交通联合宁波中科福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在地铁鼓楼站举行智能伞(橙伞)投放启用仪式，30个地铁站53台橙伞设备同步上线，为乘客遮阳挡雨。

昨起，宁波轨道交通在30个站点投放的53台橙伞设备同步启用，基本实现1号线站点全覆盖，2号线一期的宁波大学站、外滩大桥站、城隍庙站也已可借还橙伞。下一步，预计8月底前完成101台橙伞设备安装，总计投放超过10000把雨伞，实现1号线和2号线一期51个站点橙伞全覆盖。

不同于传统公益伞，橙伞利用物联网的方式，只需用手机微信扫一扫设备右下角的二维码，关注“宁波地铁go”微信公众号，支付30元押金，即可完成橙伞借用。使用后，可在任意一台设备上还伞。橙伞可免费使用7天。到期前2天，系统将会提醒用户及时归还。若超出免费借伞期限，系统将默认伞已损坏或丢失，并扣除该用户的押金。

宁波轨道交通橙伞项目相关负责人介绍，在未借伞状态，市民随时可以申请退回押金，预计8月起押金实现即时发起申请即时退还(目前24小时内退还)。如有特殊情况，超过七天未及时归还者可携带功能完好橙伞至宁波市高新区聚贤路587弄A2栋5楼宁波中科福瑞科技有限公司所在地，进行人工退还押金。据悉，后续还计划与个人社会信用体系挂钩，实现免押金借伞。市民有问题需要咨询，可拨打橙伞客服热线电话 400-188-9580，可联系客服QQ 1131138380。

据宁波市文明办相关负责人介绍，为充分测试



橙伞发放仪式上引得众多市民关注。王元卓 摄

橙伞借还平台，7月5日起宁波轨道交通已在11个地铁站点安装19台橙伞设备，投放了4500把雨伞，面向市民推出试运行服务。据统计，7月5日试运行起至7月16日，19台设备共借出橙伞2842把(次)，还进橙伞2632把(次)，借还率在92%左右。

行窃后将赃款归还 这样就可以没事了?

警方：犯罪行为已成事实，必须追责!

本报讯(记者 殷欣欣 通讯员 牛伟 吴坚刚) 日前，余姚市公安局梨洲派出所接到一起报警，湖北籍货车司机张先生称自己在梨洲街道一加油站过磅时被偷了1万元钱，目前正在与怀疑对象争执。

张先生是名货车司机，他一早准备开工，按照惯例，货车车辆出车前都会空车先过磅称重，他就和妻子开车来到梨洲街道一处加油站内的地磅处。在车子称重时，张先生和妻子一起下车到加油站的小超市买东西。他们把车钥匙留在车内，同时留在车里的还有副驾驶上的一个包，里面有1万元现金。

张先生刚离开，后边就又来了一辆货车车辆准备过磅，后面货车司机见前面车上没人，上了张先生的车，把车辆开离了地磅，接着把自己的车开了上去。

张先生和妻子回到车里查看，发现包里的1万元现金没了。张先生自然怀疑到刚才挪车的货车司机，此时对方正准备开车离开，张先生追了上去将其拦了下来。面对张先生的质问，那名货车司机却一口咬定自己没有拿张先生的钱。双方僵持不下，张先生只好打电话报警。没想到张先生刚报完警，对方就害怕了，把钱还给了张先生，接着跳上车溜了。

钱拿回来了，张先生对这个事情也不打算再追究了，但民警了解整个案情后发现这是一个既成事实的盗窃犯罪行为，当天下午4时许，民警在杭甬高速往杭州方向道口处抓获了这名货车司机。经审讯，货车司机田某对自己盗窃张先生1万元钱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田某说，他一时起了贪念，拿走了张先生车里的钱。被张先生拦下后，田某一开始抱着侥幸心理死活不承认，直到看到张先生报警了，这才把钱还给了张先生，然后快速开车逃离。田某竟然天真地认为自己知错能改，把钱还了就没事了，没想到自己的行为早已构成了犯罪，要承担法律责任。



走进城管 关爱民生
智慧城管热线 96310

从去年9月开始，家住鄞州区雍和苑小区和江北区日湖花园小区的居民经常会在小区里碰到一群穿着垃圾分类马甲的志愿者，指导居民如何将垃圾分类。

这一年，小区里出现了各种各样关于垃圾分类的宣传海报，居民垃圾分类意识提升，分类习惯逐步养成，小区垃圾收运更及时，小区更加清爽干净，垃圾分类的内循环系统已初步形成。

“这一年来，我们几个志愿者已经上门指导了千余户次，从一开始很密集的上门，到现在一两个月去一次，居民的分类意识已经很强，我们现在主要是阶段性的回访。”服务雍和苑小区垃圾分类的社会组织“城市阳光”负责人叶琳说。

回想起一年来的工作历程，一开始居民的不理解、不配合似乎还在眼前。“开始部分居民不理解我们上门指导的行为，对我们态度难免不耐烦。”叶琳他们一开始上门都由社工或小区里的墙门组长陪同，即便这样，还是遭受了很多误解，“我们就微笑着耐心解

手把手教居民如何将垃圾分类 社会组织服务社区垃圾分类工作成效明显

释，当他们理解之后，工作就慢慢好开展了。”

截至目前，雍和苑小区居民对于垃圾分类的知晓率达到100%，参与率超过了80%。

日湖花园每个楼层都配有一对厨余垃圾桶和其他垃圾桶，但开始时只有一种黑色大垃圾袋套在两个垃圾桶上。“一种颜色的垃圾收集袋无法区分不同垃圾，居民分好类的垃圾很容易在收集的时候被混装在一起。”服务于日湖花园的垃圾分类社会组织“微行公益”负责人徐玲玲说，“我们积极和区分类办、街道社区沟通，后来采购了绿色的大垃圾袋，和绿色厨余垃圾相匹配，不仅减轻了保洁人员工作压力，也增强了居民的分类信心。”

宁波垃圾分类-智慧环卫平台是我市垃圾分类工作的大数据平台，通过区分类办-街道-社区-小区-督导员拍照等几个层级的数据汇总，小区厨余垃圾袋发放了多少，居民使用了多少厨余垃圾袋等一目了然。社会组织根据数据平台的实时反馈，针对性地制

定入户指导的对象。“一开始我们进行挨家挨户宣传，一段时间之后，居民的参与率基本保持稳定，我们就根据平台数据实时调整工作对象，将主要精力花在部分居民身上，工作效率更高。”叶琳说。

截至2017年6月底，两个试点小区的居民垃圾分类参与率从2016年9月份的20%逐月攀升至80%以上。根据“智慧环卫”平台显示，两个小区垃圾分类拍照优良率已达85%以上。

社会组织服务小区垃圾分类其实是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的一种方式，适用于绝大部分小区，具有较强的可复制性。记者从市城管局垃圾分类管理中心了解到，鉴于此种方式的有效性，他们刚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推进宁波市生活垃圾分类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的指导意见》，引导各地开展政府购买社会服务试点工作，并积极引入专业化的企业，提供规范化的服务，切实提高居住小区源头分类质量。

记者 边城雨 通讯员 范奕齐